

# 2021 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事业发展统计公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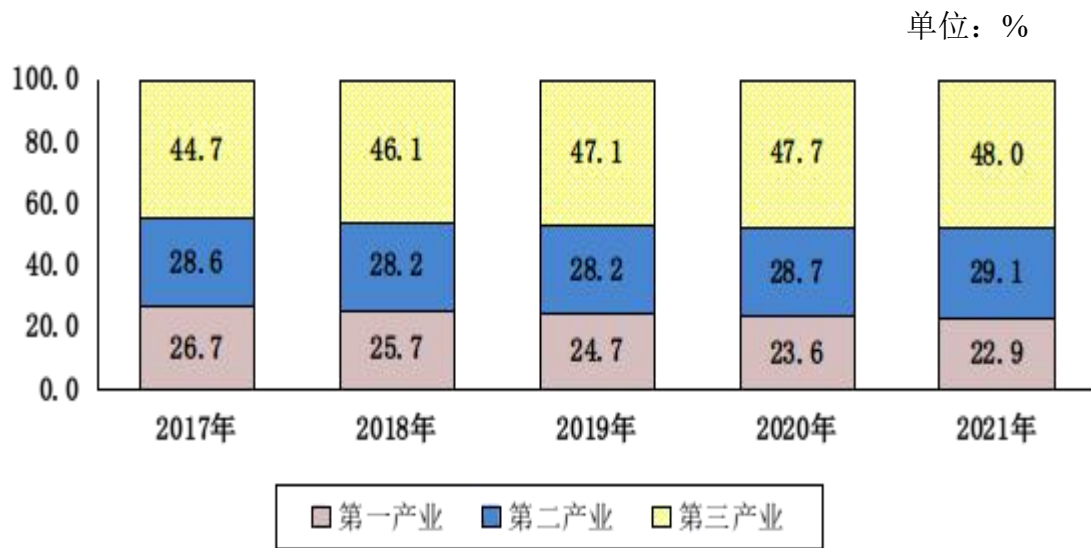
2021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和诸多风险挑战,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决策部署,开拓创新、拼搏进取,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推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各项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

## 一、劳动就业

年末全国就业人员 74652 万人,其中城镇就业人员 46773 万人。全国就业人员中,第一产业就业人员占 22.9%;第二产业就业人员占 29.1%;第三产业就业人员占 48.0%。

2021 年全国农民工总量 29251 万人,比上年增加 691 万人,增长 2.4%。其中,本地农民工 12079 万人,增长 4.1%;外出农民工 17172 万人,增长 1.3%。

图1 近五年全国就业人员产业构成情况



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1269 万人，有 545 万城镇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83 万人。年末城镇登记失业人员 1040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3.96%，年末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 5.1%。全年全国共帮助 4.4 万户零就业家庭实现每户至少一人就业。选派 3.8 万名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三支一扶”服务。春节期间，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农民工返岗复工“点对点”服务保障工作。通过组织专车、专列、包机运输服务，全国累计运送 161.73 万农民工返岗复工，其中脱贫劳动力 75.69 万人。

2021 年四季度，岗位空缺与求职人数的比率约为 1.56，全国人力资源市场用工需求大于劳动力供给，供求总体保持平衡。

图2 近五年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单位：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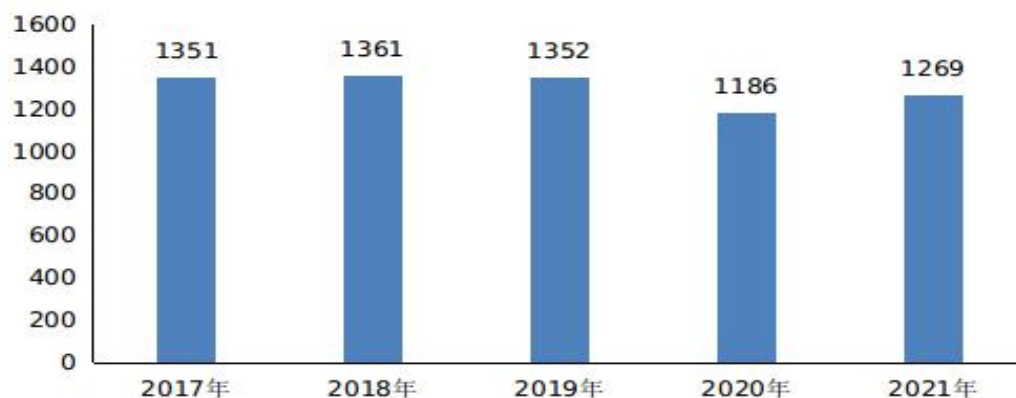


图3 近五年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情况

单位：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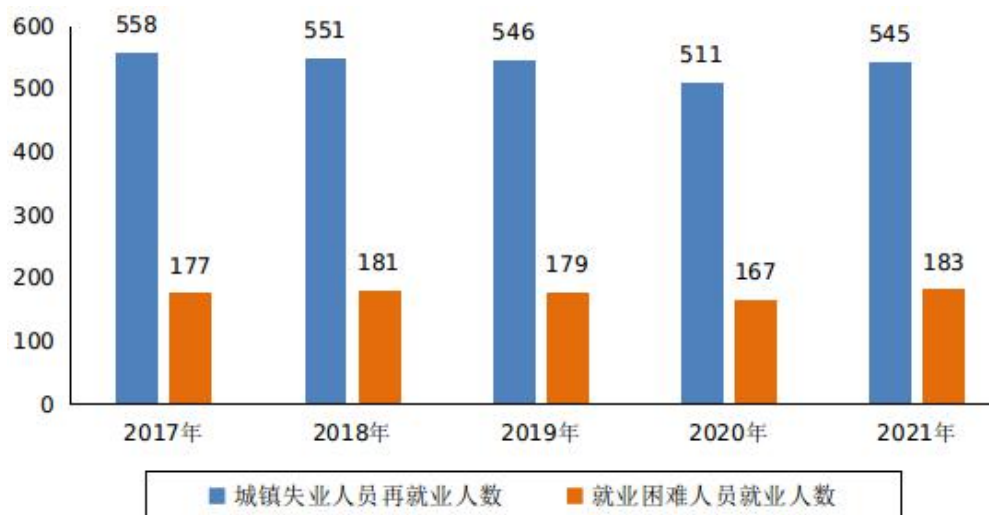


图4 近五年城镇登记失业情况

单位：万人，%



年末，全行业共有人力资源服务机构5.91万家，从业人员103.15万人。全年共为3.04亿人次劳动者提供就业、择业和流动服务，为5099万家次用人单位提供专业支持。

## 二、社会保险

全年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三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68205亿元，比上年增加17538亿元，增长34.6%；基金支出合计62687亿元，比上年增加5107亿元，增长8.9%。

图5 近五年三项社会保险参保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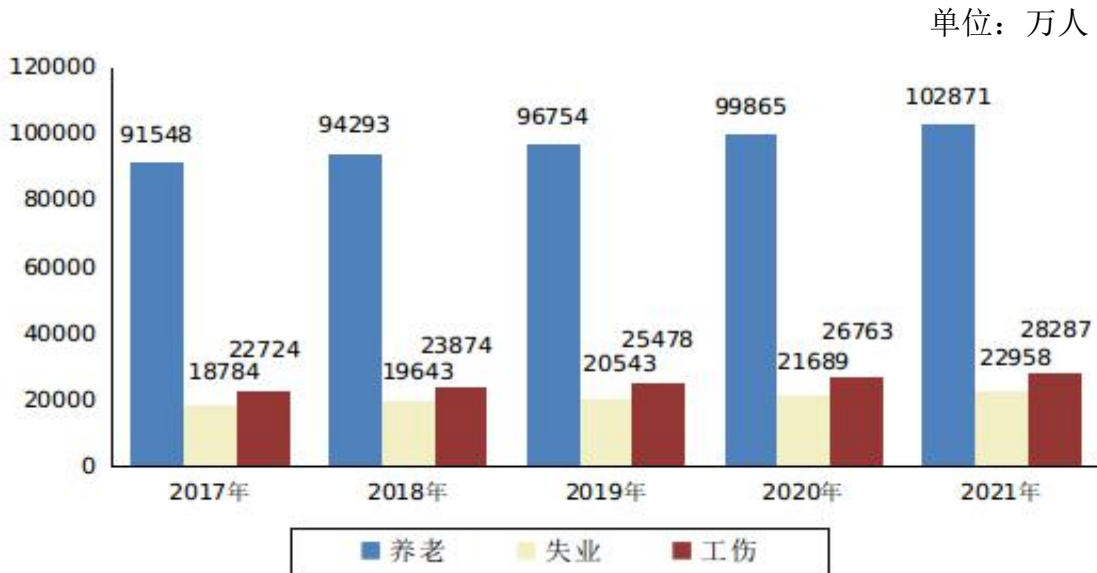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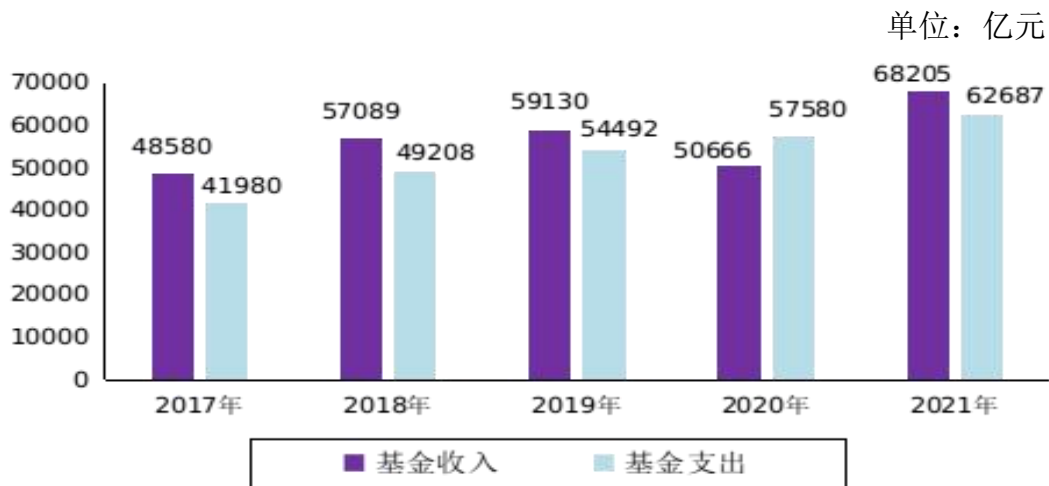


图6 近五年三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



## （一）养老保险

年末全国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为 102871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3007 万人。全年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5793 亿元，基金支出 60197 亿元。年末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累计结存 63970 亿元，其中：基金投资运营规模 1.46 万亿元，当年投资收益额 632 亿元。

年末全国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为 48074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2453 万人。其中，参保职工 34917 万人，参保离退休人员 13157 万人，分别比上年末增加 2058 万人和 395 万人。年末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执行企业制度参保人数为 42228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2320 万人。

全年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总收入 60455 亿元，基金支出 56481 亿元。年末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累计结存 52574 亿元。2021 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中央调剂比例提高到 4.5%，基金调剂规模为 9327 亿元。

年末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54797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554 万人。其中，实际领取待遇人数 16213 万人。

全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339 亿元，基金支出 3715 亿元。年末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累计结存 11396 亿元。

年末全国有 11.75 万户企业建立企业年金，参加职工 2875 万人。年末企业年金投资运营规模 2.61 万亿元，当年投资收益

额1242亿元。

我国职业年金市场化投资运营工作稳步推进。年末，职业年金基金投资运营规模1.79万亿元，当年投资收益额932亿元。

## （二）失业保险

年末全国参加失业保险人数为 22958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1268 万人。年末全国领取失业保险金人数为 259 万人，比上年末减少 11 万人。全年共为 608 万名失业人员发放了不同期限的失业保险金，比上年增加 93 万人。失业保险金月人均水平 1585 元，比上年增长 5.2%。延续实施阶段性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政策一年，向当年新发生的 426 万参保失业人员发放失业补助金。

全年共为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代缴基本医疗保险费 129 亿元，比上年增长 33.0%。全年发放稳岗返还惠及职工 9234 万人，发放技能提升补贴惠及职工 179 万人。

全年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1460 亿元，基金支出 1500 亿元。年末失业保险基金累计结存 3313 亿元。

## （三）工伤保险

年末全国参加工伤保险人数为 28287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1523 万人。全国新开工工程建设项目工伤保险参保率为 99%。全年认定（视同）工伤 129.9 万人，评定伤残等级 77.1 万人。全年有 206 万人享受工伤保险待遇。

全年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952 亿元，基金支出 990 亿元。年

末工伤保险基金累计结存 1411 亿元（含储备金 164 亿元）。

### 三、人才人事

年末全国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累计 18.7 万人，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6500 多人。深入实施专家服务基层行动，全年组织开展 60 个专家服务基层示范团项目，新设立 15 家国家级专家服务基地，组织 1200 余名专家深入基层一线，开展多种形式服务活动近 2300 场次，义诊 1500 多人次，培训指导基层专业技术人才和当地群众近 4 万人次。

实施中国留学人员回国创业启动支持计划和高层次留学人才回国资助项目，资助了 122 名留学回国创新创业人才。实施海外赤子为国服务行动计划，资助了 47 项留学人员服务活动。年末，全国共有留学人员创业园 372 家，入园企业超过 2.5 万家，9 万名留学回国人员在园就业创业。2021 年，我部与地方共建了 4 家留学人员创业园。目前全国共有省部共建留学人员创业园 53 家。

年末全国共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3874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 3357 个，累计招收培养博士后 29.2 万人。

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顺利实施。全年举办 300 期高级研修班，培训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 2 万余人次。颁布智能制造等 10 个数字技术类国家职业标准，加快数字技术工程师培育。新疆、西藏少数民族专业技术人才特殊培养工作深入实施，全年选拔培养 400 名新疆特培学员和 120 名西藏特培学员，组

组织 4 期赴新疆、西藏特培专家服务团活动。

全年全国共有 1880 万人报名参加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347 万人取得资格证书。年末全国累计共有 3935 万人取得各类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证书。

年末全国共有技工院校 2492 所，在校学生 426.7 万人。全国技工院校共招生 167.2 万人，毕业生 108.7 万人，面向社会开展培训 600.7 万人次。年末全国共有就业训练中心 940 所，民办培训机构 29832 所。全年共组织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3218.4 万人次和以工代训 1501.8 万人。其中，培训农民工 1174.2 万人次，培训脱贫人口及脱贫家庭子女 211.2 万人次，培训失业人员 100.7 万人次，培训毕业年度高校和中职毕业生 131.7 万人次。

年末全国共有职业资格评价机构 6894 个，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 13431 个，职业资格评价或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考评人员 41.2 万人。全年共有 1078.4 万人次参加职业资格评价或职业技能等级认定，898.8 万人次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其中 30.2 万人次取得技师、高级技师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组织开展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经报党中央批准，以党中央、国务院名义授予 10 名个人、10 个集体“全国脱贫攻坚楷模”荣誉称号；表彰 1981 名“全国脱贫攻坚先进个人”、1501 个“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持续推进省部级表彰奖



励工作，会同中央政法委、中央网信办等 17 个中央单位开展了部级表彰奖励工作，共表彰 1544 个集体和 2377 名个人。从严从紧清理、审核创建示范活动，圆满完成省部级创建示范活动清理整合工作。

事业单位聘用制度推行基本实现全覆盖，工作人员聘用合同签订率超过 96%。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岗位设置完成率超过 97%。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制度全面推行，2021 年全国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94.1 万人，其中中央事业单位 6.4 万人，地方事业单位 87.7 万人。

落实以增加知识价值为导向的收入分配政策，推动职务科技成果转化现金奖励政策落地，推进中央事业单位落实高层次人才绩效工资单列政策。研究高校、科研院所薪酬制度改革试点工作，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绩效工资政策。做好疫情防控期间一线医务人员工资福利保障工作。落实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

#### 四、劳动关系

年末全国报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查并在有效期内的集体合同累计 132 万份，覆盖职工 1.2 亿人。经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批并在有效期内实行特殊工时制度的企业 7.8 万户，涉及职工 1400 余万人。继续开展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工作，国家层面发布不同职业、不同岗位等级从业人员的工资价位信息。合理调整最低工资标准。

全年全国各级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和仲裁机构共办理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263.1 万件，涉及劳动者 285.8 万人，涉案金额 576.3 亿元。全年办结争议案件 252.0 万件，调解成功率 73.3%，仲裁结案率 97.0%，仲裁终结率 71.1%。

全年全国各级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共主动检查用人单位 116.3 万户次，涉及劳动者 4298.9 万人次。书面审查用人单位 107.1 万户次，涉及劳动者 4484.21 万人次。全年共查处各类劳动保障违法案件 10.6 万件。加大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为 85.3 万名劳动者追发工资等待遇 79.9 亿元。督促用人单位与 45.4 万名劳动者补签劳动合同。督促 3993 户用人单位办理社保登记。依法查处人力资源市场违法行为，取缔非法职业中介机构 1298 户。

## 五、人社帮扶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迅速有序完成“三农”工作重心转移，及时调整完善巩固拓展人社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工作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提出“保持现有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不变，强化就业促进、强化技能提升，统筹推进社保、农民工权益维护、人才倾斜支持等各项工作”工作思路，以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为重点，扎实有力优化完善政策措施，抓好落实，人社帮扶工作取得积极进展。

全国 25 个有脱贫人口转移就业任务的省份全部完成年度目标任务，脱贫劳动力务工总量达到 3145 万人。全年共为 2354

万困难人员代缴 26.8 亿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5427 万困难人员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超过 99%。举办全国乡村振兴职业技能大赛，618 名选手参赛。第四轮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启动实施，全年招募 3.8 万人；近 4 万人通过“双定向”评审取得高级职称；1.37 万人通过单独划线取得职业资格证书，同比增长 33%；遴选实施 120 个乡村振兴示范性专家服务团和 30 期以乡村振兴为主题的高级研修项目。

制定实施定点帮扶山西天镇县、安徽金寨县五年规划和 2021 年具体帮扶措施，落实就业补助资金 3659 万元，帮助转移就业 5.01 万人，完成技能培训 2.19 万人次，培训专业技术人员 2.31 万人；制定定点帮扶西藏札达县工作方案，明确 6 个方面 27 条帮扶措施。

## 六、行风和基础建设

全国人社系统行风建设满意度逐年提升。深入实施“人社服务快办行动”，推动企业招用员工、高校毕业生就业、职工退休等 10 个“一件事”打包办，稳岗返还申领、职工退休申请、失业保险金申领等 20 个高频服务事项提速办，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领取养老金人员待遇资格认证等 30 个事项跨省通办，全面开展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人社政务服务“好差评”。持续开展人社业务技能练兵比武，66.7 万名干部职工坚持“日日学、周周练、月月比”线上练兵，累计宣传百名“人社服务标兵”，培树 95 名全国“人社知识通”、252 名全国“岗

位练兵明星”。组织开展“永远跟党走、为民办实事——人社服务标兵万里行”活动。持续推动政策公开透明、宣传更接地气，累计发布人社政策待遇“看得懂算得清”专题解读100期。在全系统开展“人社厅局长走流程”、青年干部调研暗访，聚焦政策短板、流程不优、服务不便等问题，狠抓整改落实。推动部本级和195个地市人社窗口服务视频实时接入部监测指挥平台。总结行风建设专项行动阶段性成效，建立长效机制。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法治工作取得新进展。配合司法部完成《社会保险经办条例（草案）》的审查修改工作。出台《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管理暂行办法》，废止《社会保险费申报缴纳管理规定》，根据行政处罚法修改部门规章。贯彻“放管服”改革要求，出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在全国范围内推行“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实施方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在自由贸易试验区进一步加大“证照分离”改革力度试点实施方案》。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开展“尊法守法·携手筑梦”职工法律知识竞赛活动，221万职工参加线上知识竞赛，闯关答题1635.3万人次。

科学编制《“十四五”就业促进规划》《“十四五”职业技能培训规划》《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技工教育“十四五”规划》等规划，有序推进各项规划实施，实现良好开局。贯彻落实中央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和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与10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签署战略合作协

议。积极推进统计规范化科学化，健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统计工作制度，加强全流程数据质量控制，提高统计监督效能。为贯彻落实《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2021年版）》，在吉林、浙江、湖北、海南、重庆、四川、云南7个省（市）先行开展人社领域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重点围绕《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确定的人社领域18个基本公共服务项目以及《人社系统基本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对应的116个具体服务事项，完善服务流程和质量标准，开展标准落地实施。

年末，全国社会保障卡持卡人数为13.5亿人，覆盖95.7%人口。领用电子社会保障卡人数达5亿人，电子社会保障卡在459个渠道提供服务，并开通62项全国服务和1000余项各省市属地服务，全年累计提供线上服务112.5亿人次，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的居民服务“一卡通”稳步推进。全国人社政务服务平台已开通75项全国性服务和300余项地方特色服务，累计访问量16.5亿人次；注册用户总数达1709.0万人，其中掌上12333移动APP用户1064.9万人。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提供53项全国性社保服务，累计访问量超过29.5亿人次。全国12333电话服务全年来电总量约1.5亿次，综合接通率为84.2%。

注：

1. 本公报中的各项统计数据均未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

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

2. 本公报中的有关数据为正式年报数据。

3. 全国就业人员及分三次产业人员数据、城镇调查失业率数据、全国农民工数量有关数据来源于国家统计局。

4. 本公报中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着分项合计与总计不等的情况；增量及增长率根据四舍五入前数据计算。